

证券代码：600753

证券简称：*ST 海钦

公告编号：2025-053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总经理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兼总经理辞职的有关情况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6 月 9 日收到副董事长、总经理蒋彬彬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蒋彬彬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职务，同时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前述职务后，蒋彬彬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彬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蒋彬彬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蒋彬彬先生在任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积极推动公司战略衔接、稳定运营、业务优化等重要工作，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稳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为企业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公司及董事会对蒋彬彬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健康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公司董事的有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经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海钦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雷安华先生（简历后附）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聘任公司总经理的有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雷安华先生（简历后附）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日

附件：雷安华先生简历

雷安华先生，男，198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曾任职于中国石油新疆独山子石化有限公司，曾任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浙江华泓新材料有限公司综合营销副总、公司董事。现任嘉兴氢能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嘉兴市成章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华泓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海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浙江惟能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上海禾沣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上海禾化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雷安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雷安华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